

# 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 110 年度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行為問題處理與輔導

## 策略研習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：

(一)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桃教特字第 1100032281 號函。

(二)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 110 年度工作計畫。

### 二、目的：

(一)藉由辦理本市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行為問題處理與輔導策略，提供學校普通班教師支援平台。

(二)規劃與討論「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行為問題處理與輔導策略」實作課程，供各校普通班教師特教知能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六、辦理單位：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七、參加對象：本市普通班教師，請各校薦派 1 名教師參與

八、參加人數：60 人(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)

九、研習地點：興南國中後棟 3 樓視聽教室

十、辦理期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(星期五)13:00-16:00，課程表如附件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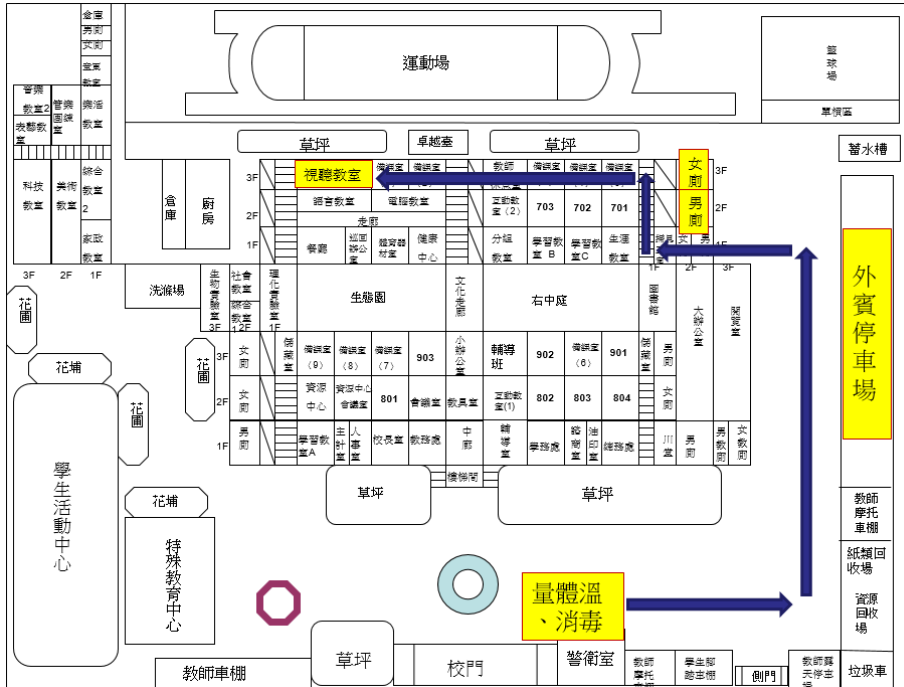
十一、報名事項：請參加人員於 110 年 12 月 10 日(星期五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

[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\\_three.php?id=560671]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_three.php?id=560671)，參與研習教師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，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十二、防疫相關事項如下，研習辦理方式隨疫情狀況隨時修正。

|   |             |  |
|---|-------------|--|
| 1 | 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   | (1) 所有人員（參與人員及工作人員）事前造冊，入場採實聯制。<br>(2) 校門口安排工作人員協助對所有人員進行體溫量測。<br>(3) 所有人員事先簽具健康聲明書，有發燒（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、呼吸道症狀及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各類人員（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加強自主健康管理、自主健康管理）不得進入，未事先繳交者，當日應補繳始得進入。 |
| 2 | 活動空間通風換氣情況  | 室內空調開放時，開啟前門保持通風，每扇窗至少開啟 10 公分。  |
| 3 | 活動參加者之間距離   | 室內座位安排間格一人，中間座位不得坐人，保持參與者座位距離。   |
| 4 | 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計畫  | (1) 工作人員皆完成接種新冠肺炎疫苗第一劑且滿 14 日。<br>(2) 前一日如有發燒或身體不適，不宜擔任工作人員，應啟動備援人員機制。   |
| 5 | 防疫宣導規劃      | 於報名系統及活動現場進行衛生教育宣導，包括全程佩戴口罩、進場體溫量測、清潔消毒手部、保持社交距離等。   |
| 6 | 防疫措施及防護用品準備 | 校門口及會場入口備有額溫槍、75%酒精或洗手設備等防疫物資。   |

|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7 | 活動位置              | 參加者固定位置<br>(1) 參加人員採固定座位，並配合實聯制之措施執行。<br>(2) 工作人員不固定座位，但事先造冊，可掌握人員名單。 |
| 8 | 期間<br>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 | (1) 所有進入人員全程配戴口罩，室內禁止吃東西。<br>(2) 飲水時可暫時脫下口罩，飲畢應立即戴上口罩。                |
| 9 | 活動後<br>清潔消毒措施     | 視聽教室會後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，校內公共區域加強清消(校內防疫動線如下圖。)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

**校內防疫動線說明：**

1. 入校後於警衛室旁測量體溫並進行手部消毒。
2. 參與活動教師請依照防疫路線入校與離校。
3. 男廁使用後棟2樓，女廁使用後棟3樓，請依照防疫路線前往。
4. 研習教師離校後，校內將進行視聽教室、校內公用環境與路線清消工作。

十三、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，建議車輛共乘。

十四、本研習其他相關資訊，請洽本案聯絡人：蔡侑芸組長，電話 03-4629991-610。

十五、獎勵：辦理本研習績優之工作人員於結束後依成效辦理敘獎。

十六、本計畫經校長同意後轉陳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。

## 桃園市特殊教育輔導團 110 年度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行為問題處理與輔導 策略研習課程表

| 時間          | 研習課程內容             | 主持人                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13:00-13:20 | 學員報到               | 興南國中團隊              |    |
| 13:20-13:30 | 長官致詞               | 教育局長官<br>蘇彥瑜 校長     |    |
| 13:30-15:00 | 「情緒行為障礙學生」行為特徵及功能  | 中山醫學大學心理系<br>李宏鎰 教授 |    |
| 15:00-15:10 | 茶敘時間               | 興南國中團隊              |    |
| 15:10-16:00 | 遇見「情緒行為障礙學生」請轉個彎   | 中山醫學大學心理系<br>李宏鎰 教授 |    |
| 16:00-16:10 | 「情緒行為障礙學生」處遇策略 Q&A | 中山醫學大學心理系<br>李宏鎰 教授 |    |
| 16:10-16:30 | 綜合座談               | 教育局長官<br>蘇彥瑜 校長     |    |